

# 北京联合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学校代码：11417

北京联合大学是北京市属唯一的综合性大学，办学规模最大、学科门类最齐全，前身是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分校，1985年经教育部批准合并组建，现有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交叉学科等11大学科门类。拥有北京市高精尖学科2个、北京市新兴交叉学科平台1个；有考古学、文物2个博士学位授权点；有考古学、文物、博物馆、地理学、软件工程、低空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土木水利、旅游管理、数字经济等30个硕士学位授权点。

北京联合大学建有全国唯一的文化遗产卓越工程师学院，在文化遗产全领域具备本硕博完整培养层次，全链条培养田野考古、文物保护、价值阐释、数字文博、文旅融合等文化遗产专门人才，是北京“四个中心”建设坚定的守护者，是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不可替代的重要力量。

## 一、培养目标

北京联合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深耕文物、考古学科相关领域，系统掌握坚实宽广的学科基础理论和前沿专门知识，具备独立开展高水平科学研究的能力，能够在文物保护与修复、考古发掘与研究、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等相关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服务国家文化强国战略的

高层次复合型专门人才。

## 二、招生专业与人数

2026年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为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两种。招生专业详见《北京联合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1），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另行公布。

## 三、学习方式与学制

我校博士研究生的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我校博士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4年，修业年限为3—8年；硕博连读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6年（以硕士入学起计），修业年限为5—10年。

## 四、报考条件

### （一）基本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色盲和色弱不能报考考古学和文物专业；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满足各招生学院根据学科特点、人才培养目标制定的相关要求。

### （二）申请考核的报考条件

考生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外，学历、学位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以上学位人员（在国（境）外院校取得学位者，还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国（境）外院校取得学位者，还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3.获得学士学位6年以上（含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在所从事的领域有突出业绩的人员。此外，还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本人为主要成员的研究课题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且报考方向与该研究课题相关；或本人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发表两篇以上高水平学术论文（由报考学科所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认定），且内容应与报考方向相关；

②经所报导师及学院审查，具备博士培养条件，学院同意报考。

同等学力者报考前，应按要求如实提供真实材料，经报考学科所在学院进行资格认定，经批准后方可进行正式的网络报名。同等学力者须加试两门本学科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于复试前通知），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若有一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非学历硕士考生在报考时如果尚未获得硕士学位证书，按同等学力人员对待。

4.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的要求及办法，按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政治工作部有关规定办理。

### （三）硕博连读的报考条件

按照《北京联合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培养工作管理规定》、

《2026年北京联合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的通知》以及相关院系硕博连读相关规定执行。

## 五、报名程序

### (一) 网上报名

1. 报名时间：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 报名方式：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进行网上报名。考生点击网站页面右上角“博士网报”，注册学信网账号并登录，阅读教育部公告和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按照网站提示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系统生成报名号视为完成网上报名)。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博士研究生入学报名考试费为200元/人，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间内，通过汇款方式支付报名考试费，否则视为放弃报名，已支付的报名考试费恕不退还。汇款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联合大学

开户行：北京银行安定门支行

银行账号：0109 0369 2001 2011 1002 497

汇款时请注明缴费人姓名+专业+博士入学报名考试费

报名过程中考生须填写详细有效的通讯地址，该项为考生接收录取通知书、调档函等重要材料的唯一通讯地址。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认真核实网上提

交的报名信息，如因不符合报考条件、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进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二）所需材料

除了网上报名外，考生还需准备材料清单如下：

1.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导出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表》。打印后，考生须签署承诺，考生学习或工作所在单位相关部门须签署意见。往届生若无工作单位，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盖章确认。

2.专家书面推荐意见。提供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参考模板请见附件2）。被推荐考生本人不得查阅（专家本人填写推荐书、签名、密封，封口处骑缝签字，单独提交不装订）

3.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页。

4.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应届生及硕博连读考生须提交学校研究生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往届生须提交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的硕士课程成绩单复印件，若无工作单位，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硕士课程成绩单的复印件，加盖档案存放管理部门公章。

5.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及硕博连读考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须复印封面、个人信息页和注册章页），以及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6.学籍学历认证材料。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办理流程详见学信网相关说明(<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学信网上查不到学历信息的考生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有境外学历的考生或中外合作办学只获得国外学历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7.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8.申请者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应包含拟开展研究的科学问题、已有基础、基本思路、研究方法以及预期目标等，不少于3000字，格式不限。

9.申请者个人情况和与申请学科相关的科研工作介绍。主要包括个人成长经历、性格特征、兴趣爱好、参与课题、科研成果及创新点、发表论文、出版著作、获奖情况等内容，格式不限。

10.能体现申请者学术水平的支撑材料。如学术论文、论文引用情况、专利证书、获奖证书、设计作品或其他专业等级证书等复印件。（同等学力报考者，须按照报考条件提供学术论文、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11.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提供学位论文终稿；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位论文初稿或学位论文中期报告。

12.硕转博申请考核表。硕博连读考生填写《北京联合大学研究生硕转博申请考核表》。

13.招生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 （三）材料提交方式

#### 1. 纸质版材料提交要求

（1）在以上所需提交的材料中，材料1和材料2须单独提交，不得与其他材料一起装订；

（2）材料3—7为基础申请材料，顺序装订成册，单独制作封面（参考模板请见附件3）和目录页；

（3）材料8—13为学术情况材料，顺序装订成册，单独制作封面（参考模板请见附件4）和目录页。

以上共4份材料按要求封装及装订后一并寄到所报专业指定收件地址。

#### 2. 电子版材料提交要求

除专家书面推荐意见（材料2）外，请将《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表》（材料1）、基础申请材料（材料3—7）、学术情况材料（材料8—13）整理成3个PDF文件发送到所报考专业的指定招生邮箱中。

申请材料考核时，将以纸质版材料为准，参考电子版材料。

申请材料不再退还，请考生留存好备份。

报名和接收材料截止时间为2026年3月31日17:00，在此之前完成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按照要求提交纸质资料（按寄出时间为准）和电子材料并审核通过后，视为有效报名。

## 六、考核

### （一）科研基础审核

在考生提交申请材料后，各学科博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对申请

者的报考条件、学习经历与成绩、已取得的科研成果、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进行综合评价。

## （二）复试

### 1. 复试分数线

各学科根据考生的科研基础得分，结合整体报名情况，划定科研基础合格分数线，确定进入复试环节的考生名单，并由招生学院网站进行公布。未达到学科复试分数线者，不得参加报考学科的复试。

### 2. 资格复审

所有进入复试环节的考生须按照招生学科时间要求，在复试前携带准考证、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持本人硕士研究生学生证原件；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持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另行通知）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在资格复审时，对存疑的学历学位证书，将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指定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 3. 复试组织

复试拟定于2026年5月中旬前举行，按照一级学科组织，分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笔试环节：对进入复试阶段的考生进行“外语水平测试”考核及两门“业务课”考核。“外语水平测试”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外文

文献阅读与翻译、写作等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及对语言的综合运用能力。“业务课”考核主要考查考生专业理论基础知识和对本学科研究历程及现状的掌握程度。

面试环节：主要考查考生知识运用能力、创新意识与科学思维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程度、综合素质、学术作风、对未来研究的认识程度，以及专业外语听力及口语等能力等。同时进行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考核形式由各学科根据人才选拔要求确定。

## 七、录取

1.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以及“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总成绩和研究方向的招生名额，结合思想品德考核结果及身心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人选。

2.学院对考生的考核成绩和研究方向招生名额进行审查无误，根据录取原则确定学院拟录取名单，报送研究生处；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予以拟录取公示。

3.生源不足或未招满的学科和研究方向可按照学校调剂工作要求，在相同或相近学科复试成绩达到学科要求但未能被第一志愿研究方向录取的考生中调剂录取。

4.在考核阶段单科成绩不及格、体检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全日制定向博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

别签订就业合同和《北京联合大学定向生委托培养协议》。

6.拟录取的非定向博士研究生须在入学时将档案转入北京联合大学，户口按相关规定自愿迁入，毕业时采取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按照学校就业工作实施办法落实就业去向。

## 八、体检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中的相关要求和学校有关规定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的时间、地点、要求另行通知。

## 九、学费及奖助学金

1.考古学学费标准10000元/年/生，文物学费标准20000元/年/生。

### 2.奖助政策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可以享受国家助学金（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及其他奖学金，导师提供的助研费等。

奖学金有关规定参考《北京联合大学研究生奖学金管理办法》（[https://graduate.buu.edu.cn/art/2024/11/22/art\\_30686\\_794096.html](https://graduate.buu.edu.cn/art/2024/11/22/art_30686_794096.html)）。

## 十、住宿

2026年，学校为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安排住宿。

住宿实行收费制，所有住宿的博士研究生均须交纳住宿费，具体费用标准将在发放录取通知书时附相关说明。

## 十一、其他说明

1.入学时间：2026年9月。

2.按照教育部规定，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往年考试试题。

3.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所填报或提供的所有报考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一经提交确认后，一律不准更改。凡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在报名、考试中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规行为的考生，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报考、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

4.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必须以报名时使用的合法有效身份信息（姓名及证件号码）进行网上注册及信息填报，提交相关认证报告，提供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及复印件。

5.因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限制，不确定列入招生专业目录的每位博士生导师均有2026年的招生名额。

6.导师信息可通过我校研究生处官方网站（<https://graduate.buu.edu.cn/>）查询。

7.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对因此造成无法调取考生档案、不能复试或录取后果的，学校不承担责任。

8.若同时被我校和其他招生单位录取，请在学校规定的时间之前告知我校，以免影响本人录取。

9.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方案将另行通知，请各位考

生随时关注。

10. 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研究生（不含定向）享受公费医疗待遇。

11. 若本章程与教育部后续公布的博士招生相关政策存在不一致情况，以教育部最新公布的博士招生相关政策为准。

## 十二、材料寄送地点及联系方式

1. 申请材料纸质版寄送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土城西路197号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科研办（收件人请填写“科研办”），收件电话：01062004555，13552313903

2. 申请材料电子版按所报专业发送到考古学和文物的指定邮箱。

### （1）考古学博申请

联系人：贾老师

联系电话：010-62004613

电子邮箱：kaoguboshizs@buu.edu.cn

### （2）文物专博申请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13426051349

电子邮箱：wenwuboshizs@buu.edu.cn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64909005

- 附件： 1.北京联合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 2.北京联合大学2026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参考封面）
- 3.北京联合大学2026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基础申请材料（参考封面）
- 4.北京联合大学2026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学术情况材料（参考封面）